

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选拔实施办法》和《武汉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招生计划及报考条件

（一）招生计划

1. 学术学位招生计划

学院 2024 年计划招收学术型博士研究生 40 人（2024 年 3 月我院还有少量人才专项博士计划，以学校最终下达为准），其中（按照人才计划、科研博士计划等归口）电气工程专业 38 人，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 2 人。已招收电气硕博连读生 7 人、直博生 10 人。

2. 专业学位招生计划

学院 2024 年计划招收能源动力工程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 14 人，其中全日制 9 人，已招收直博生 1 人（国家工程博士专项计划），非全日制国家工程博士专项计划 5 人。

3. 武汉大学湖北省卓越工程师学院专项计划（含非全日制）

招生细则及指标情况按学校通知另行公布。

4. 其他各类国家专项计划

以学校公布的专项计划简章为准。

（二）报考条件

1. 考生须具备《武汉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中规定的报名条件。在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和学历的考生，须在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硕士学位证书和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2. 2024 年电气与自动化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不接收同等学力身份报考。可少量接收电子信息、测绘遥感等相近学科以及数学、物理、化学、材料等基础学科的跨一级学科考生报考，跨一级学科报考不加试。

3. 须有两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二、组织管理

(一)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 2024 年“申请-考核”方式选拔博士研究生工作。

(二) 学院按一级学科成立若干个综合考核专家组，负责“申请-考核”的具体实施。专家组由至少 5 名具有正高职称的博士生导师组成，有直系亲属报考本专业的教师需回避。

三、网上报名及准考审核

(一) 网上报名

所有考生（含 2024 年 9 月入学的硕博连读生与直博生）均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上传相关材料并缴纳报名费，不接收规定时间外的补报及缴费。

1. 时间：2023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22 日

2. 流程：详见“武汉大学 2024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

(二) 准考审核

学院根据申请者上传的申请材料，对报名资格进行严格审查，确定准考名单。不符合报考资格者，不予准考。考生可于 2024 年 1 月 5 日 17:00 以后登录报名系统查询准考结果。

四、外语综合水平考试

由学校统一组织，主要考查申请者运用外语进行阅读与写作的综合能力。

(一) 时间、地点

2024 年 3 月 9 日上午 8:30-11:30（暂定）。具体地点详见准考证，准考证请于考试前一周在网报系统自行打印。

(二) 免试：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请免除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各类专项计划及非全日制考生除外）：

1.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学科领域高水平期刊上发表英文文章，被 SCI/SSCI 收录。

2. 雅思（IELTS）成绩 6 分及以上或托福（TOFEL）成绩 90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 300 分及以上，或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

3. 在英语国家留学并获得教育部学位学历认证。

申请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的考生，须在 2023 年 12 月 22 日前（以收件日的邮戳为准）向学院邮寄“免试申请表”及相关支撑材料（请务必使用顺丰或 EMS）。经我院审核批准后可免试外语，未提交申请表的或不符合条件的视为无效申请。

考生申请外语综合水平免试提交的申请材料如下：

（1）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外语综合水平考试免试申请表（见附件）

（2）支撑材料（文章或英语成绩单或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复印件），其中以发表文章申请免试的，文章需提供盖章认证的检索报告。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研究生教学办公室（3 教学楼 3319 室），李老师，联系电话 027-68776981，邮编 430072。

各类专项计划及非全日制考生须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综合水平考试，不允许申请免试。

五、提交申请材料

申请者须在 2024 年 1 月 5 日前（以寄达或送达时间为准），务必将申请材料（纸质版）按以下顺序**装袋、制作封面**（请将《武汉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考生信息卡》置于材料的首页）及**目录后**（无固定模板。用燕尾夹固定，请勿装订），寄（送）至学院教学办公室（寄送前请自查材料是否完整），请务必使用邮政快递 EMS 或顺丰（不接受其他快递寄送方式）。恕不接收逾期申请材料，请自行确认快递时效。考生须提交的纸质版材料如下：

（一）入学申请：含个人基本情况、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全面、翔实）。

（二）《武汉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考生信息卡》（网报系统打印）。

（三）本科、硕士阶段学位、学历证的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学信网学籍认证报告，本校应届毕业硕士生也可提供学生证复印件。在境外教育科

研机构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复印件或者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的证明。

（四）两名与报考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正高职称的专家)出具的《专家推荐书》（网报系统生成打印）。专家推荐书应按要求对申请人学科基础、创新研究的能力、培养潜力等进行全面评价，过于简略的推荐书将影响推荐效果。推荐人姓名、所在单位、职称等信息将对外公布。

（五）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出具单位的公章)。

（六）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包括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毕业论文摘要、目录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说明个人特别成就、能力的其他材料。

纸质版申请材料须与网报系统中的电子版保持一致，若不一致所产生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材料或不符合条件的视为无效申请。所有考生报考材料不予退回。

邮寄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研究生教学办公室（3 教学楼 3319 室），李老师，联系电话 027-68776981，邮编 430072。

六、确定候选人

学院根据申请者提交的材料，结合学校统一组织的外语综合水平考试成绩，对考生入学申请进行集体审核评议，做出评价结果。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评议结果按不超过招生计划数 1：2 的比例确定候选人，公示无异议后报研究生院备案。

七、资格审核

综合考核前，学院对考生资格进行审核，并留存相关材料。

1. 往届生(已取得硕士学位人员)须交验本人最后学位、学历证书、身份证原件；应届硕士生须交验硕士研究生证、学信网学籍认证报告和身份证原件。

2. 在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或者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时间的证明原件。

八、综合考核

（一）综合考核时间、地点：

2024年2月-5月，学院进行综合考核，具体时间及安排详见后期学院网站公告。

（二）综合考核内容

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学术素养、外语水平和培养潜质三项，均为百分制。

1. 学术素养：主要考查候选人的专业基础、知识结构、学术研究兴趣及研究能力等，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专业知识基础及学术研究能力。

2. 外语应用能力：主要考查候选人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外语应用能力。

3. 培养潜质：结合候选人学术研究经历，主要考查候选人的科研创新能力，是否具备本学科博士研究生的培养潜质。

（三）考核方式

综合考核以面试形式进行。专业基础知识考核包含在面试中。

（四）考核成绩及计算办法

综合考核总评成绩=学术素养×40%+外语应用能力×20%+培养潜质×40%。

九、录取

（一）录取工作：

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原则，学院根据招生计划、综合考核总评成绩、思想政治表现、身心健康状况等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并按要求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思想政治素养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在境外教育科研机构获得学位、学历的考生，须于2024年8月31日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原件，否则取消录取资格。

（二）录取类别：

非定向就业：全日制学习，录取时须将档案及工资关系转入我校，毕业时按照学校推荐、本人和用人单位双向选择的办法就业。

定向就业：非全日制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我校、用人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协议，其档案及工资关系无需转入我校，毕业后按定向协议就业。

考生报考时的报考类别即为录取类别，请考生在报考时慎重选择。

十、其他事项

考生对其提交的学历、学位证书和各类信息、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由于信息不实所造成的后果均由考生个人承担。凡弄虚作假、作弊舞弊者，不论何时，一经发现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有关招生专业目录、导师及学院联系方式、报名、考试、体检、录取等方面的信息，将及时在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址：<http://210.42.121.116/wdyz/>）或研究生院主页（网址：<https://gs.whu.edu.cn/zsgz/bszs/b2024n.htm>）上公布，请考生注意查询。

学院采用不区分导师的方式进行报考，考生可访问学院网站了解导师信息，网址：<http://eea.whu.edu.cn>。

所有考生请及时留意武汉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和电气与自动化学院网站信息。咨询电话：

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027-68776981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处：027-68754920

本细则未尽事项，按照《武汉大学2024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的相关内容执行。

武汉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学院

2023年11月28日